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05號16樓

電話：(02)2709255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53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3~55		三一
(八) 質押之資產	55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三四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三五
(十二) 其 他	57~59		三六
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60~61		三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報表暨附註揭露各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25,915 仟元及 1,408,73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5% 及 2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88,219 仟元及 422,988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

13%及14%。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2,120)仟元及(13,39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2)%及2%，該等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62,720仟元及169,767仟元，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4,891仟元及(8,380)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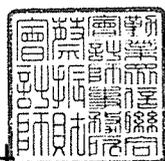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財務報表暨附註揭露各該公司之相關資訊，倘經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會計師 鄭 欽 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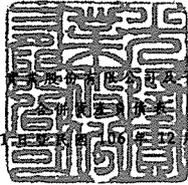
鄭 欽 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10028123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1 日



代 碼 貨	107年3月31日 (總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總核閱)			106年3月31日 (總核閱)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25,907	8	\$ 509,708	8	\$ 734,935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3,293	-	1,594	-	1,19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	67,212	1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一及三二)	-	-	72,403	1	9,0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二)	42,789	1	112,607	2	57,745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	747,881	11	868,340	13	634,406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59,159	1	52,543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二)	201,654	3	261,418	4	155,308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30,000	2	90,000	1	80,000	1		
130X	存貨(附註十三)	2,629,190	38	2,251,388	34	2,016,222	34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九)	3,775	-	3,819	-	3,817	-		
1421	預付貸款	114,074	2	48,153	1	91,626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5,807	1	77,581	1	82,94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620,741	68	4,349,554	66	3,867,196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155,627	2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146,293	2	228,355	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50,000	1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	-	-	50,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五)	162,720	2	200,983	3	169,76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六、三一及三二)	1,519,673	22	1,589,129	24	1,292,850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七)	95,549	2	92,282	1	95,121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八)	58,054	1	37,689	1	39,05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949	1	44,698	1	28,4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9,184	-	21,683	-	19,216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九)	80,945	1	82,604	1	85,33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46	-	353	-	26,29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93,147	32	2,265,714	34	1,984,471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6,813,888	100	\$ 6,615,268	100	\$ 5,851,66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 422,649	6	\$ 627,818	9	\$ 548,651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十)	-	-	-	-	129,935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1,135	-	78	-	1,264	-		
2150	應付票據	11,309	-	3,067	-	16,873	-		
2170	應付帳款	998,513	15	779,667	12	774,297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	-	15,373	-	30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324,100	5	366,452	6	312,16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4,034	1	42,317	1	44,02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100,833	1	100,836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4,879	1	49,556	1	36,70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67,452	29	1,985,164	30	1,864,226	3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一)	779,886	11	776,572	12	766,740	1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二)	940,426	14	840,629	13	350,000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3,871	2	106,248	1	101,43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46,307	1	47,729	1	46,50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59	-	1,890	-	1,94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92,449	28	1,773,068	27	1,266,619	22		
2XXX	負債總計	3,859,901	57	3,758,232	57	3,130,845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及二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	1,093,703	16	1,090,130	16	1,085,995	18		
3200	資本公積	1,049,374	15	1,043,597	16	1,029,831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3,931	5	373,931	5	329,19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58,861	7	386,167	6	225,977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32,792	12	760,098	11	555,171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2,273)	(2)	(141,947)	(2)	(141,873)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2,809	1	-	-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61,058	1	191,219	3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69,464)	(1)	(80,889)	(1)	(49,346)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906,405	42	2,812,936	42	2,720,343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47,582	1	44,100	1	479	-		
3XXX	權益總計	2,953,987	43	2,857,036	43	2,720,822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813,888	100	\$ 6,615,268	100	\$ 5,851,6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唐賢博



經理人：唐賢博



會計主管：馬天衡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1,693,280	100	\$ 1,529,283	100
	營業成本			
5110	(1,503,254)	(89)	(1,300,751)	(85)
5900	190,026	11	228,532	15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一）			
6100	(138,814)	(8)	(123,854)	(8)
6200	(72,172)	(4)	(66,007)	(5)
6300	(16,087)	(1)	(17,100)	(1)
6450	22	-	-	-
6000	(227,051)	(13)	(206,961)	(14)
6900	(37,025)	(2)	21,57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五）			
7010	2,333	-	1,737	-
7020	121,168	7	(719,469)	(47)
7050	(9,708)	(1)	(7,243)	-
7060	14,891	1	(8,380)	(1)
7000	128,684	7	(733,355)	(48)
7900	91,659	5	(711,784)	(47)
7950	(16,190)	(1)	(3,152)	-
8200	75,469	4	(714,936)	(4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11,751	1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稅後淨 額)	387	-	-	-
8310		<u>12,138</u>	<u>1</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	-	(144,748)	(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65,58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u>12,132</u>	<u>1</u>	<u>(79,166)</u>	<u>(5)</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7,601</u>	<u>5</u>	<u>(\$ 794,102)</u>	<u>(52)</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2,307	4	(\$ 714,638)	(47)
8620	非控制權益	<u>3,162</u>	-	<u>(298)</u>	-
8600		<u>\$ 75,469</u>	<u>4</u>	<u>(\$ 714,936)</u>	<u>(4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4,119	5	(\$ 793,794)	(52)
8720	非控制權益	<u>3,482</u>	-	<u>(308)</u>	-
8700		<u>\$ 87,601</u>	<u>5</u>	<u>(\$ 794,102)</u>	<u>(52)</u>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66</u>		<u>(\$ 6.59)</u>	
9810	稀 釋	<u>\$ 0.60</u>		<u>(\$ 6.5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賀博



經理人：詹賀博



會計主管：馬天俐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91,659	(\$ 711,7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562	31,790
A20200	攤銷費用	2,538	3,8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2)	-
A20300	呆帳費用	-	67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946	9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淨損益	(2,158)	74
A20900	財務成本	9,708	7,243
A21200	利息收入	(2,333)	(1,73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89	1,478
A29900	災害損失	-	711,09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71	4,00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4,891)	8,3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30,384)	(65)
A23000	處分投資損(益)	(12,775)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45	(6,4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780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594	-
A31130	應收票據	69,818	120,085
A31150	應收帳款	131,156	129,43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16)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9,550	(110,523)
A31200	存 貨	(381,361)	(329,512)
A31230	預付貨款	(65,921)	(30,9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586)	(3,27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78)	-
A32130	應付票據	8,242	14,7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2150	應付帳款	\$ 220,986	\$ 222,81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373)	(24,78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227)	(82,68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323	21,57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22)	(64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4,940	(10,41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33	1,7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655)	(3,9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96)	(15,3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8,622</u>	<u>(27,95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91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36,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163)	(277,4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4,815	20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9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910)	(6,48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93)	(6,408)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0,00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附註二九)	16,202	-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	<u>3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5,577</u>	<u>(254,34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8,67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3,418)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29,93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50,000	1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0,206)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9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3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8,961	6,77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9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94,985)</u>	<u>305,35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015)</u>	<u>(85,48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 16,199	(\$ 62,42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09,708</u>	<u>797,36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25,907</u>	<u>\$ 734,9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賀博



經理人：詹賀博



會計主管：馬天俐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光隆羽毛廠股份有限公司，於 55 年 2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經營各種羽毛及羽毛衣、羽毛皮衣飾類、羽毛寢具之加工、精製、銷售業務。嗣經 89 年 4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將公司名稱變更為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09,708	\$ 509,708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94	1,594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46,293	146,293	(1)
債券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0,000	50,000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2,403	72,403	(2)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84,908	1,384,908	(3)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9,77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80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合併公司追溯適用 IFRS15 時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

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

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

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

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

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2. 收入認列

107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與認列於損益之外之交易有關之稅率變動係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與認列於損益之交易有關之稅率變動係納入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於期中期間逐期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70	\$ 1,727	\$ 1,89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09,085	400,313	698,35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4,552	107,668	34,681
	<u>\$ 525,907</u>	<u>\$ 509,708</u>	<u>\$ 734,93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1,594	\$ 1,19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3,293	\$ -	\$ -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135	\$ 78	\$ 1,264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7年3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7.4.11-107.6.11	EUR 4,000/ NTD 141,830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人民幣	108.3.1-108.3.5	USD 2,000/ RMB 12,892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新台幣	107.4.9-107.8.27	JPY 600,000/ NTD 163,880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7.3.28-107.4.11	EUR 2,000/ NTD 71,215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新台幣	107.1.29-107.2.27	JPY 300,000/ NTD 80,777
<u>106年3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6.6.2-106.7.31	EUR 2,000/ NTD 66,16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新台幣	106.4.12-106.7.24	JPY 350,000/ NTD 96,073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櫃股票	<u>\$146,293</u>	<u>\$228,355</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3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櫃股票	<u>\$155,627</u>

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八。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3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用途受限制存款(一)	\$ 5,00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62,210</u>
	<u>\$ 67,212</u>
<u>非流動</u>	
無活絡市場報價私募公司債(二)	<u>\$ 50,000</u>

(一)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按面額 10,000 仟元購買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 年期無擔保公司債 5 張，票面利率為 2.75%，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 8,883	\$ 2,00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63,520</u>	<u>7,000</u>
	<u>\$ 72,403</u>	<u>\$ 9,000</u>
<u>非 流 動</u>		
無活絡市場報價私募公司債	<u>\$ 50,000</u>	<u>\$ -</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 42,789	\$ 112,607	\$ 57,74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42,789</u>	<u>\$ 112,607</u>	<u>\$ 57,745</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17,183	\$ 930,999	\$ 640,021
減：備抵損失	(10,143)	(10,116)	(5,615)
	<u>\$ 807,040</u>	<u>\$ 920,883</u>	<u>\$ 634,406</u>
<u>其他應收款</u>			
出售原物料款	\$ 123,311	\$ 47,205	\$ 106,639
應收退稅款	38,000	99,517	28,570
應收保險理賠	35,021	102,868	-
其 他	5,322	11,828	20,099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u>\$ 201,654</u>	<u>\$ 261,418</u>	<u>\$ 155,308</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合併公司若採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3月31日
30 天以下	\$634,351
31 至 60 天	136,964
61 至 120 天	34,848
121 天以上	<u>11,020</u>
合 計	<u>\$817,18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10,116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期初餘額 (IFRS 9)	10,116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22)
外幣換算差額	<u>49</u>
期末餘額	<u>\$ 10,143</u>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一)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30天以下	\$514,665	\$480,615
31至60天	255,782	83,850
61至120天	149,934	59,511
121天以上	<u>10,618</u>	<u>16,045</u>
合計	<u>\$930,999</u>	<u>\$640,02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30天以下	\$ 8,612	\$ 4,912
31至60天	148	15,783
61至120天	3	2,757
121天以上	<u>-</u>	<u>837</u>
合計	<u>\$ 8,763</u>	<u>\$ 24,2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三)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35	\$ 3,707	\$ 5,142
減：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678	678
外幣換算差額	-	(205)	(205)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1,435</u>	<u>\$ 4,180</u>	<u>\$ 5,615</u>

十三、存 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商 品	\$ 271,203	\$ 264,152	\$ 241,701
製 成 品	477,762	205,936	143,385
半 成 品	978,671	1,070,541	1,158,988
原 物 料	695,484	411,743	353,728
託外加工品	19,010	17,837	16,063
在途存貨	<u>187,060</u>	<u>281,179</u>	<u>102,357</u>
	<u>\$ 2,629,190</u>	<u>\$ 2,251,388</u>	<u>\$ 2,016,222</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571仟元及4,008仟元。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本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各項投資及貿易活動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本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經營羽毛製品、寢具製造、毛皮製品、帽子及衣料品製造之輸入及販賣等業務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成衣及針織品之製造、水洗及染色業務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株式会社 NEPHELES	服飾製品的企劃製造、進出口及販賣。商業設計及工業設計的企劃。相關諮詢業務及所附帶的一切業務	—	90%	90%	(1)、(2)
本公司	可立購有限公司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化粧品批發業及零售業；無店面及其他綜合零售業；國際貿易業；資訊軟體、資料處理、第三方支付及美容美髮服務業、資訊軟體零售業、瘦身美容業、醫療器材批發業及零售業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樂比舒眠股份有限公司	成衣、服飾品、其他紡織製品及清潔用品製造業；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日常用品及清潔用品批發業及零售業；陶瓷玻璃器皿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KWONG LUNG EUROPE SP.Z.O.O.	各種羽毛買賣經濟業務	100%	100%	—	(1)
本公司	KWONG LUNG—OMON COMPANY LIMITED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水洗及染色業務	100%	49%	49%	(1)、(3)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KWONG LUNG MEKO (B.V.I.) LTD.	各項投資活動	100%	100%	—	(1)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00%	100%	100%	重要子公司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昆山福隆貿易有限公司	戶外用品、家居用品、服裝、相關包裝材料的批發；食品；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1)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淮安光隆和裕家用紡織品有限公司	家用紡織製成品、紡織服裝及服飾生產、銷售；羽毛收購；羽絨加工，羽絨製品生產、銷售；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51%	51%	—	(1)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株式会社 DOWNGOODS	經營羽毛製品、寢具製造之輸入及販賣等業務	—	100%	51%	(1)、(2)
樂比舒眠股份有限公司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批發等業務	51%	51%	—	(1)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永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批發等業務	100%	100%	—	(1)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乙泰科技有限公司	批發等業務	100%	100%	—	(1)

-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07 及 106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 (2) 管理階層認為該子公司清算處分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並不重大。
- (3) 原係合資投資公司 VIET TIEN MEKO COMPANY LIMITED，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取得控制力並改名為「KWONG LUNG - O MON COMPANY LIMITED」。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投資關聯企業	\$ 162,720	\$ 145,939	\$ 154,150
投資合資	<u>-</u>	<u>55,044</u>	<u>15,617</u>
	<u>\$ 162,720</u>	<u>\$ 200,983</u>	<u>\$ 169,767</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162,720</u>	<u>\$ 145,939</u>	<u>\$ 154,150</u>

(二) 投資合資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u>	<u>\$ 55,044</u>	<u>\$ 15,617</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取得合資公司 VIET TIEN MEKO COMPANY LIMITED 之控制力，請參閱附註二九。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5,684	\$1,245,145	\$ 743,454	\$ 45,570	\$ 307,260	\$ 64,561	\$2,671,674
增添	-	-	4,049	-	4,745	263,215	272,009
處分	-	(100)	(5,181)	-	(15,609)	-	(20,890)
重分類增(減)	215,600	59	65	-	542	(216,142)	124
淨兌換差額	-	(53,663)	(36,889)	(2,430)	(8,575)	(2,285)	(103,842)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481,284</u>	<u>\$1,191,441</u>	<u>\$ 705,498</u>	<u>\$ 43,140</u>	<u>\$ 288,363</u>	<u>\$ 109,349</u>	<u>\$2,819,075</u>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528,789	\$ 594,357	\$ 30,378	\$ 263,952	\$ -	\$1,417,476
處分	-	(100)	(5,077)	-	(15,569)	-	(20,746)
減損損失	-	121,664	30,458	526	6,070	-	158,718
折舊費用	-	13,236	12,861	1,319	4,253	-	31,669
淨兌換差額	-	(22,979)	(29,147)	(1,626)	(7,140)	-	(60,892)
106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640,610</u>	<u>\$ 603,452</u>	<u>\$ 30,597</u>	<u>\$ 251,566</u>	<u>\$ -</u>	<u>\$1,526,225</u>
106年3月31日淨額	<u>\$ 481,284</u>	<u>\$ 550,831</u>	<u>\$ 102,046</u>	<u>\$ 12,543</u>	<u>\$ 36,797</u>	<u>\$ 109,349</u>	<u>\$1,292,850</u>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596,390	\$ 1,111,909	\$ 666,745	\$ 41,334	\$ 299,803	\$ 180,914	\$ 2,897,095
增添	-	4,651	20,185	180	10,808	53,202	89,026
由企業合併取得	-	16,760	56,638	815	2,886	-	77,099
處分	(122,919)	(26,212)	(2,869)	-	(13,938)	-	(165,938)
重分類增(減)	-	(4,503)	915	2,678	4,217	(3,307)	-
淨兌換差額	-	(3,026)	(8,771)	(303)	1,366	(388)	(11,122)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473,471</u>	<u>\$1,099,579</u>	<u>\$ 732,843</u>	<u>\$ 44,704</u>	<u>\$ 305,142</u>	<u>\$ 230,421</u>	<u>\$2,886,160</u>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509,680	\$ 512,444	\$ 29,070	\$ 256,772	\$ -	\$ 1,307,966
處分	-	(5,007)	(998)	-	(5,502)	-	(11,507)
由企業合併取得	-	11,862	27,896	815	2,482	-	43,055
減損損失	-	-	-	-	-	-	-
折舊費用	-	13,167	13,661	928	4,687	-	32,443
淨兌換差額	-	(674)	(5,960)	(98)	1,262	-	(5,470)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529,028</u>	<u>\$ 547,043</u>	<u>\$ 30,715</u>	<u>\$ 259,701</u>	<u>\$ -</u>	<u>\$1,366,487</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596,390</u>	<u>\$ 602,229</u>	<u>\$ 154,301</u>	<u>\$ 12,264</u>	<u>\$ 43,031</u>	<u>\$ 180,914</u>	<u>\$1,589,129</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473,471</u>	<u>\$ 570,551</u>	<u>\$ 185,800</u>	<u>\$ 13,989</u>	<u>\$ 45,441</u>	<u>\$ 230,421</u>	<u>\$1,519,67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10至51年
廠房工程	1至26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運輸設備	4至12年
辦公設備	3至13年
其他設備	
空調配管	36至51年
水電設備	2至23年
其他設備	1至25年
租賃資產	1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 建 物 28 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日幣 388,000 仟元。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八、無形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商譽（附註二九）	\$ 15,684	\$ -	\$ -
其他無形資產	<u>42,370</u>	<u>37,689</u>	<u>39,055</u>
	<u>\$ 58,054</u>	<u>\$ 37,689</u>	<u>\$ 39,05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10 年攤銷。

十九、預付租賃款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及越南之土地使用權。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422,649</u>	<u>\$ 627,818</u>	<u>\$ 548,651</u>
—利率區間	<u>0.25%~4.79%</u>	<u>0.25%~4.79%</u>	<u>0.53%~4.79%</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	\$ 1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	(65)
	<u>\$ -</u>	<u>\$ -</u>	<u>\$ 129,935</u>

(三) 長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15,426 (1)	\$ 116,465 (1)	\$ 150,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u>925,833</u>	<u>825,000</u>	<u>200,000</u> (2)
	1,041,259	941,465	35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100,833</u>)	(<u>100,836</u>)	-
長期借款	<u>\$ 940,426</u>	<u>\$ 840,629</u>	<u>\$ 350,000</u>
利率區間	1.21%~1.82%	1.21%~1.72%	1.21%~1.6%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二。

(2) 本公司向玉山銀行等聯貸銀行取得授信額度 1,350,000 仟元。

A. 甲項授信－授信額度 900,000 仟元，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

B. 乙項授信－授信額度 45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惟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24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 期遞減額度，其中第 1~4 期每期各遞減 12.5%，第 5 期遞減 50%。

除一般規定外，對營運作若干限制亦規定須維持若干財務比率，若未符合所規定之財務比率時，違約與否將由銀行團以多數決決議。

依前述聯貸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應分別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負債比率（負債／有形淨值）維持在 180%（含）以下。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利息費用+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維持在 4 倍（含）以上。

(4) 最低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維持在新台幣 19 億元（含）以上。

前述財務比率依每年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計一次，並於管理銀行認為必要時隨時核計，且須由借款人、財務主管或簽證會計師依據所核算結果出具無違反財務承諾情事之聲明書。

若借款人之財務比率未符合前開規定，應於該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之。若調整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比率符合約定者，即不視為違約；惟自管理銀行通知後之次一付息日起，至財務比率符合約定之次一付息日止，各分項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幅度應增加 0.125%。

上述聯貸案已於 106 年 3 月提前償還甲項授信全數額度，並取消甲及乙項授信全數額度。

二一、應付公司債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779,886	\$ 776,572	\$ 766,74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	-
	<u>\$ 779,886</u>	<u>\$ 776,572</u>	<u>\$ 766,740</u>

本公司為償還借款，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簡稱本轉換債），發行總額為 80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依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及負債。本轉換債之相關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一) 發行日：105 年 9 月 30 日。
- (二) 票面利率：0%。
- (三) 發行期間：3 年，自 105 年 9 月 30 日開始發行至 108 年 9 月 30 日（簡稱到期日）到期。
- (四) 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10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 40 日（108 年 8 月 21 日）止，至到期日（108 年 9 月 30 日）止，於下列任一情形發生時，本公司得按債券票面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1. 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
2. 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

(五) 轉換條件：

1.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2. 轉換期間：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日後屆滿 1 個月之翌日（105 年 10 月 31 日）日起，至到期日（108 年 9 月 30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的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05 年 9 月 22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日，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3% 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本轉換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0.88 元。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應依公式調整。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應依公式調整。

4. 轉換公司債組成部分拆分：

此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145%。

發行價款 (減除交易成本 5,120 仟元)	\$ 794,880
權益組成部分 (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3 仟元)	(<u>34,657</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897 仟元)	760,223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u>19,663</u>
107 年 3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779,886</u>

二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薪獎及休假給付	\$ 163,141	\$ 203,392	\$ 124,139
應付加工費	19,280	22,214	33,456
應付員工酬勞	12,500	-	50,000
應付董監事酬勞	4,888	-	14,900
其 他	<u>124,291</u>	<u>140,846</u>	<u>89,674</u>
	<u>\$ 324,100</u>	<u>\$ 366,452</u>	<u>\$ 312,169</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209仟元及247仟元。

二四、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60,000</u>	<u>160,000</u>	<u>160,000</u>
額定股本	<u>\$ 1,600,000</u>	<u>\$ 1,600,000</u>	<u>\$ 1,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09,370</u>	<u>109,013</u>	<u>108,599</u>
已發行股本	<u>\$ 1,093,703</u>	<u>\$ 1,090,130</u>	<u>\$ 1,085,995</u>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員工認股權及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公司正處於穩定成長期，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

得視經濟狀況、產業發展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於必要時調整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配比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6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899	\$ 44,737		
現金股利	218,411	389,970	\$ 2	\$ 3.6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另董事會擬以資本公積 109,205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1 元，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綜合損益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	\$ 59,562	\$105,777
外幣兌換損失	(67,353)	(117,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2,158	(74)
災害損失(附註三四)	-	(711,095)
保險理賠	87,60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0,384	65
處分投資損益	12,775	-
其 他	(3,967)	3,190
	<u>\$121,168</u>	<u>(\$719,469)</u>

(二)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6,394	\$ 3,985
可轉換公司債	<u>3,314</u>	<u>3,258</u>
	<u>\$ 9,708</u>	<u>\$ 7,243</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443	\$ 31,669
投資性不動產	119	121
無形資產(包含於營業費用)	<u>2,538</u>	<u>3,880</u>
合計	<u>\$ 35,100</u>	<u>\$ 35,67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663	\$ 21,576
營業費用	<u>10,899</u>	<u>10,214</u>
	<u>\$ 32,562</u>	<u>\$ 31,79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284	\$ 5,099
確定福利計畫	<u>209</u>	<u>247</u>
	<u>5,493</u>	<u>5,346</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389</u>	<u>1,478</u>
其他員工福利	<u>293,167</u>	<u>263,4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99,049</u>	<u>\$270,2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3,624	\$167,228
營業費用	<u>115,425</u>	<u>103,027</u>
	<u>\$299,049</u>	<u>\$270,255</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

勞。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金 額</u>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500		\$ -	
董監事酬勞	4,888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23日及106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		\$ 50,000	
董監事酬勞	-		14,900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431	\$ 2,033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964	1,119
稅率變動	9,79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190</u>	<u>\$ 3,152</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合併公司對於已核定內容無重大不服之情事。

二七、每股盈餘（損失）

本期淨利（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 72,307	(\$714,6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3,314</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之淨利（損）	<u>\$ 75,621</u>	<u>(\$714,63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9,233	108,3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5,723	-
員工認股權	1,296	-
員工酬勞	<u>264</u>	<u>-</u>
		（註）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6,516</u>	<u>108,397</u>

註：由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淨損，列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宜列入。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1.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分別於 102 年 6 月及 103 年 3 月給與。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百分之一點五及遇有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或遇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在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將依規定公式及相關法令規定調整。

員工認股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給與		102年給與		103年給與		102年給與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74	\$ 35.3	1,055	\$ 15.4	352	\$ 38.4	1,375	\$ 16.7
本期執行	(21)	35.3	(208)	15.4	(27)	38.4	(181)	16.7
本期放棄	-	-	-	-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253</u>	35.3	<u>847</u>	15.4	<u>325</u>	38.4	<u>1,194</u>	16.7
期末可執行	<u>253</u>		<u>847</u>		<u>325</u>		<u>1,194</u>	

2. 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發行員工認股權 3,926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分別於 103 年 4 月及 104 年 3 月給與。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及前、後日共計三天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均價或發行當日收盤價較高

者，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百分之一點五及遇有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或遇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在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將依規定公式及相關法令規定調整。

員工認股權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給與		103年給與		104年給與		103年給與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35	\$ 34	2,143	\$ 39.1	735	\$ 36.9	2,395	\$ 42.5
本期執行	(2)	34	(127)	39.1	(20)	36.9	(47)	42.5
本期放棄	-	-	(16)	-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633</u>	34	<u>2,000</u>	39.1	<u>715</u>	36.9	<u>2,348</u>	42.5
期末可執行	<u>633</u>		<u>2,000</u>		<u>348</u>		<u>1,074</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89仟元及1,478仟元。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KWONG LUNG - O MON COMPANY LIMITED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移轉對價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生產，加工及經營 各類成衣產 品，水洗及染色 業務	107年1月1日	100%	<u>\$ 38,422</u>

合併公司於107年收購VIET TIEN MEKO COMPANY LIMITED係為繼續擴充市場所需。於107年1月10日由「VIET TIEN MEKO COMPANY LIMITED」改名為「KWONG LUNG - O MON COMPANY LIMITED」。

(二) 移轉對價

預付投資款	KWONG LUNG - O MON COMPANY LIMITED <u>\$ 38,422</u>
-------	---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KWONG LUNG - O MON COMPANY LIMITED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202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5,438
存 貨	1,780
其他流動資產	640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2,79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420)
所得稅負債	(282)
	<u>\$ 33,152</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107年1月1日
移轉對價	\$ 38,422
加：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35,978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58,71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15,684</u>

收購 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合併公司尚未完全定案，因此上述收購會計處理僅係管理階層暫定之估計。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變動

	107年1月1日
年初預付投資款	(\$ 38,422)
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202</u>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779,886	\$ 924,000	\$ 776,572	\$ 876,000	\$ 766,740	\$ 841,520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55,627	\$ -	\$ -	\$ 155,62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3,293	\$ -	\$ 3,29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135	\$ -	\$ 1,135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46,293	\$ -	\$ -	\$ 146,29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594	\$ -	\$ 1,59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	\$ -	\$ 78

106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 228,355	\$ -	\$ -	\$ 228,35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190	\$ -	\$ 1,19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264	\$ -	\$ 1,264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	\$ 1,594	\$ 1,19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3,293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917,502	1,642,8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2)	1,781,6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6,293	228,3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55,627	-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持有供交易	\$ 1,135	\$ 78	\$ 1,2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397,187	3,307,022	2,734,33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資 產			
日 幣	\$ 690	\$ 1,336	\$ 1,190
歐 元	1,727	258	-
美 金	876		-
負 債			
日 幣	1,135	-	-
歐 元	-	78	1,264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日幣、人民幣及歐元等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

未指定為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益(i)	\$ 6	\$ 5,291	\$ 80	\$ 1,273

	歐 元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益(i)	(\$ 1,047)	(\$ 1,563)	\$ 21,598	\$ 7,555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攸關外幣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暨遠期外匯合約。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2,763	\$ 307,188	\$ 99,682
—金融負債	1,065,029	1,139,656	1,110,5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06,257	409,368	661,029
—金融負債	1,178,766	1,206,199	684,77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84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之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5,563 仟元及 22,83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總額合計數之 10% 的帳款分別為 135,273 仟元、278,245 仟元及 236,023 仟元。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任何時間對上述公司之單一客戶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603,601 仟元、5,545,186 仟元及 5,359,687 仟元。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22,933	\$ 365,382	\$ 145,607	\$ -
應付公司債	-	-	-	800,000
銀行借款	<u>109,284</u>	<u>282,220</u>	<u>168,208</u>	<u>948,630</u>
	<u>\$ 932,217</u>	<u>\$ 647,602</u>	<u>\$ 313,815</u>	<u>\$ 1,748,630</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42,170	\$ 302,908	\$ 19,481	\$ -
應付公司債	-	-	-	800,000
銀行借款	<u>93,259</u>	<u>265,125</u>	<u>391,896</u>	<u>851,113</u>
	<u>\$ 935,429</u>	<u>\$ 568,033</u>	<u>\$ 411,377</u>	<u>\$ 1,651,113</u>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62,755	\$ 36,853	\$ 4,034	\$ -
應付公司債	-	-	-	800,000
銀行借款	<u>209,104</u>	<u>129,697</u>	<u>348,775</u>	<u>355,258</u>
	<u>\$ 1,271,859</u>	<u>\$ 166,550</u>	<u>\$ 352,809</u>	<u>\$ 1,155,258</u>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總額交割一流出			
遠期外匯合約	<u>\$ 90,235</u>	<u>\$ 161,169</u>	<u>\$ 66,767</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總額交割一流出 遠期外匯合約	\$ 52,969	\$ 62,246	\$ 35,440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總額交割一流出 遠期外匯合約	\$ 27,697	\$ 74,766	\$ 59,770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大園韓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共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JFT CIRCUIT LIMITED	實質關係人（於106年5月始為實質關係人）
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於107年1月始為子公司；於107年1月10日由「VIET TIEN MEKO COMPANY LIMITED」改名為「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JFT CIRCUIT LIMITED	\$ 36,040	\$ -

對關係人之定價為成本加成。

(三) 製造費用－加工費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 -	\$ 6,781

加工費係依成本加成，其加工費條件均與一般廠商相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JFT CIRCUIT LIMITED	\$ 59,159	\$ 52,543	\$ -

收款條件外銷關係人為月結 120 天，一般客戶為即期 L/C-L/C 90 天、T/T 30-90 天、O/A 30-180 天、D/A 30-90 天或 D/P。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 -	\$ 15,373	\$ 303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大圈韓 食股份有限公司	\$	-	\$	4,000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共同租 賃股份有限公司		2,130		-
合計	\$	2,130	\$	4,000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關聯企業 /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90,000	\$ 90,000	\$ 80,000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 共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40,000</u>	<u>-</u>	<u>-</u>
	<u>\$ 130,000</u>	<u>\$ 90,000</u>	<u>\$ 80,000</u>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利息收入</u>		
關聯企業 /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339	\$ -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 共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728</u>	<u>-</u>
	<u>\$ 1,067</u>	<u>\$ -</u>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對關聯企業之放款為擔保放款。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4,637	\$ 9,217
退職後福利	169	171
股份基礎給付	<u>68</u>	<u>217</u>
	<u>\$ 14,874</u>	<u>\$ 9,60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開立應付承兌匯票及遠期信用狀之擔保品或交貨之履約保證：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用途受限制存款	\$ 5,002	\$ 8,883	\$ 2,000
自有土地	236,840	236,840	215,600
建築物—淨額	<u>2,952</u>	<u>2,952</u>	<u>-</u>
	<u>\$ 244,794</u>	<u>\$ 248,675</u>	<u>\$ 217,600</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美 元	<u>\$ 5,219</u>	<u>\$ 2,493</u>	<u>\$ 3,858</u>
歐 元	<u>\$ 2,911</u>	<u>\$ 654</u>	<u>\$ 1,446</u>
新 台 幣	<u>\$ 77,610</u>	<u>\$ 57,597</u>	<u>\$ -</u>

(二)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廠商進貨及開發產業技術計畫而由金融機構保證分別為 53,051 仟元、22,795 仟元及 34,450 仟元。

(三) 合併公司購買原物料貨款及銀行貸款額度之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有 224,146 仟元、223,000 仟元及 224,000 仟元之已開立票據。

(四) 合併公司與設備供應商簽訂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支付價款—新台幣	<u>\$ 11,714</u>	<u>\$ 46,857</u>	<u>\$ 111,286</u>
—美 金	<u>1,085</u>	<u>319</u>	<u>-</u>

三四、重大災害損失

越南子公司光隆湄公有限公司於 106 年 3 月發生火災，相關火災損失及保險理賠資訊請參閱 106 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三，於 107 年第 1 季應收理賠及理賠收入請參閱附註十二及二五。

三五、期後事項：

子公司萬鈺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4 月 9 日取得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第一期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0,000 仟元。

董事會於 107 年 5 月 11 日決議發行認股權憑證，總發行單位為 2,200 個單位，總股數為 2,200 仟股。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4,928		29.105 (美金：新台幣)	\$		1,598,679	
美金		10,855		6.2632 (美金：人民幣)			315,935	
美金		17,412		25.309 (美金：越南盾)			506,776	
日幣		610,020		0.2739 (日幣：新台幣)			167,084	
越南盾		38,060,749		0.00004 (越南盾：美金)			43,770	
歐元		149		35.87 (歐元：新台幣)			5,345	
人民幣		40		4.647 (人民幣：新台幣)			18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美金		1,036		29.105 (美金：新台幣)			30,165	
波蘭茲羅提		686		8.5077 (波蘭幣：新台幣)			5,83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4,052		29.105 (美金：新台幣)			1,282,133	
美金		2,957		6.2632 (美金：人民幣)			86,063	
美金		11,450		25.309 (美金：越南盾)			333,252	
日幣		49		0.2739 (日幣：新台幣)			13	
越南盾		91,151,049		0.00004 (越南盾：美金)			104,824	
歐元		5,123		35.87 (歐元：新台幣)			183,762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6,199		29.76 (美金：新台幣)	\$		1,374,882	
美金		12,430		6.5192 (美金：人民幣)			369,917	
美金		18,550		25,008 (美金：越南盾)			552,048	
日幣		666,287		0.2642 (日幣：新台幣)			176,033	
越南盾		82,931,696		0.00004 (越南盾：美金)			98,689	
歐元		182		35.57 (歐元：新台幣)			6,474	
人民幣		1,687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7,701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u>								
企業及合資								
越南盾	\$ 13,968,285		0.00119	(越南盾：新台幣)	\$		16,622	
美金	1,144		29.76	(美金：新台幣)			34,035	
波蘭茲羅提	728		8.5688	(波蘭茲羅提：新台幣)			6,50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173		29.76	(美金：新台幣)			1,255,068	
美金	1,598		6.5192	(美金：人民幣)			47,556	
美金	11,317		25,008	(美金：越南盾)			336,794	
日幣	2,067		0.2642	(日幣：新台幣)			546	
越南盾	99,202,728		0.00004	(越南盾：美金)			118,051	
歐元	3,226		35.57	(歐元：新台幣)			114,749	

106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2,100		30.33	(美金：新台幣)	\$		1,276,880	
美金	9,930		6.8822	(美金：人民幣)			301,168	
美金	6,717		25,066	(美金：越南盾)			203,723	
日幣	507,341		0.2713	(日幣：新台幣)			137,642	
越南盾	30,949,868		0.00004	(越南盾：美金)			37,449	
歐元	91		32.43	(歐元：新台幣)			2,947	
人民幣	40,022		4.407	(人民幣：新台幣)			176,379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u>								
企業及合資								
越南盾	12,906,461		0.00121	(越南盾：新台幣)			15,617	
美金	1,496		30.33	(美金：新台幣)			45,38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7,412		30.33	(美金：新台幣)			1,134,549	
美金	1,320		6.8822	(美金：人民幣)			40,021	
美金	11,717		25,066	(美金：越南盾)			355,368	
日幣	30,419		0.2713	(日幣：新台幣)			8,253	
越南盾	40,887,760		0.00004	(越南盾：美金)			49,474	
歐元	3,691		32.43	(歐元：新台幣)			119,690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金額)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金額)
越南盾	0.00116 (越南盾：新台幣)	\$ 725	0.00125 (越南盾：新台幣)	\$ 162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1,194	1 (新台幣：新台幣)	(10,009)
美金	29.3 (美金：新台幣)	230	31.095 (美金：新台幣)	72
人民幣	4.611 (人民幣：新台幣)	(9,997)	4.529 (人民幣：新台幣)	(1,780)
波蘭茲羅提	8.6291 (波蘭茲羅提：新台幣)	57		-
		<u>(\$ 7,791)</u>		<u>(\$ 11,555)</u>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成衣部門－成衣之製造、研發、設計及銷售。

羽絨原料部門－羽絨之生產、研發及銷售。

家居紡織製品部門－家居紡織產品之製造、研發、設計及銷售。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成衣部門	\$ 526,608	\$ 574,777	(\$ 40,113)	(\$ 31,753)
羽絨原料部門	615,723	466,344	13,753	10,301
家居紡織部門	552,868	596,420	(15,366)	50,370
其 他	<u>166,808</u>	<u>29,795</u>	<u>4,701</u>	(<u>7,347</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1,862,007	1,667,336	(37,025)	21,571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或 損益	(<u>168,727</u>)	(<u>138,053</u>)	-	-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之收 入或損益	<u>\$ 1,693,280</u>	<u>\$ 1,529,283</u>	(<u>37,025</u>)	<u>21,571</u>
其他收入			2,333	1,73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1,168	(719,469)
財務成本			(9,708)	(7,2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14,891</u>	(<u>8,380</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91,659</u>	(<u>\$ 711,78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其他收入。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3)	業務往來 金額 (註4)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5)	提列 呆帳	撥 報 名 稱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貸與 金額 (註6)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6)	備註
														保 稱	品 值			
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90,000	\$ 90,000	\$ 90,000	1.52%	2	\$ -	營業週轉	\$ -	本 票	\$ 90,000	\$ 1,162,562 (註6(1))	\$ 1,162,562 (註6(2))		
1	樂比舒眠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0,000	40,000	40,000	1.82%	2	-	營業週轉	-	本 票	40,000	98,315 (註6(1))	98,315 (註6(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1)編號 0 本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906,405 x 40% = 1,162,562。編號 1 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245,788 (淨值) x 40% = 98,315。

(2)編號 0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906,405 x 40% = 1,162,562。編號 1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245,788 (淨值) x 40% = 98,315。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期 目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0	\$ 155,627	1%	\$ 155,627	
	股票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50,000	-	-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		估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信	期	目餘			幣別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子公司	銷	130,596	9%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127,639	17%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114,054	8%	預付貨款或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51,139	7%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	446,743	28%	預付貨款或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289,490	21%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子公司	進	341,358	21%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219,152	16%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進	169,789	10%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379,718	28%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IPEX GARMENT CO., LTD.	子公司	進	191,847	12%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65,285	5%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97,389	74%	預收貨款或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62,565	78%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11,653	84%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7,748	97%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130,966,637	99%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297,843,438	100%	
TOIPEX GARMENT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148,122,212	100%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50,968,860	100%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483,774	80%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465,863	100%	

註：上表列示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1	銷貨收入	\$ 15,170	無顯著不同	1%
0	"		"	1	應收帳款	42,665	無顯著不同	1%
0	"		"	1	銷貨成本	341,358	無顯著不同	20%
0	"		"	1	應付帳款	219,152	無顯著不同	3%
0	"		"	1	其他應收款	421,244	—	6%
0	"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1	銷貨收入	130,596	無顯著不同	8%
0	"		"	1	應收帳款	127,639	無顯著不同	2%
0	"		"	1	銷貨收入	114,054	無顯著不同	7%
0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139	無顯著不同	1%
0	"		"	1	銷貨成本	446,743	無顯著不同	26%
0	"		"	1	應付帳款	289,490	無顯著不同	4%
0	"		"	1	其他應收款	27,270	—	—
0	"		TOPTX GARMENT CO., LTD.	1	銷貨成本	191,847	無顯著不同	11%
0	"		"	1	應付帳款	65,285	無顯著不同	1%
0	"		"	1	其他應收款	119,740	—	20%
0	"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1	銷貨成本	169,789	無顯著不同	10%
0	"		"	1	應付帳款	379,718	無顯著不同	6%
0	"		"	1	其他應收款	212,152	—	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去	資金年	額期	本	持	有	被	投資	公司	本	期	之	備	註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投資活動	\$ 691,210	\$ 691,210	691,210	24,613	100%	\$ 897,804	897,804	(\$ 33,425)	(\$ 28,782)	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越南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98,399	198,399	198,399	-	100%	745,600	745,600	91,912	92,028	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羽毛製品、履具製造、毛皮製品、帽子及衣料品製造之輸入及販賣等業務	280,977	280,977	280,977	15	100%	300,775	300,775	(9,968)	(9,968)	子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越南	成衣及針織品之製造、水洗及染色業務	386,911	386,911	386,911	-	100%	516,121	516,121	8,390	8,390	子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越南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水洗及染色業務	191,809	191,809	191,809	-	100%	39,401	39,401	49	49	子公司					
	可立購有限公司	台灣	布疋、衣者、鞋、帽、傘、服飾品、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化粧品批發業及零售業；無店面及其他綜合零售業；國際貿易業；資訊軟體、資料處理、第三方支付及美容美髮服務業、資訊軟體零售業、瘦身美容業、醫療器材批發業及零售業	15,000	15,000	15,000	-	100%	8,004	8,004	217	217	子公司					
	樂比舒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成衣、服飾品、其他紡織製品及清潔用品製造業；布疋、衣者、鞋、帽、傘、服飾品、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日常用品及清潔用品批發業及零售業；陶瓷玻璃器皿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	100%	245,325	245,325	985	(323)	子公司					
	KWONG LUNG-O MON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水洗及染色業務	69,799	69,799	69,799	-	100%	69,723	69,723	(4,346)	(4,346)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	資去年	金額	底股數	末比	持帳率	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注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羽毛、羽毛睡袋之加工縫製、及買賣經紀業務。帳篷、鞋類、背包、人造毛衣、人造棉夾克、尼龍夾克、手套及露營帳篷。各種毛皮製品及皮革加工製造進出口業務。辦公大樓出租業。	\$ 55,095	\$ 55,095	\$	55,095	3,950	39.5%	\$ 97,504	\$ 78,852	\$ 15,327	關聯企業	
BOHSING ENTERPRISE CO.,LTD	KWONG LUNG EUROPE SP.ZO.O.	波蘭	各項投資活動	7,102	7,102	7,102	7,102	17	100%	5,839	(624)	(624)	子公司	
KWONG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KWONG LUNG MEKO (B.V.I.)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投資活動	60,180	60,180	60,180	60,180	2,000	100%	50,380	(1,371)	NA	孫公司	
樂比舒眠股份有限公司	[BV HI-TECH LTD	塞席爾共和國	各項投資活動	44,017	44,017	44,017	44,017	1,350	30%	30,165	(9,253)	NA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共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國際貿易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特定專業區、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不動產買賣業；租賃業；仲介服務業	27,300	27,300	27,300	27,300	2,730	39%	32,540	5,022	NA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批發等業務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530	51%	32,595	5,786	NA	孫公司	
	永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批發等業務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	100%	19,269	(67)	NA	曾孫公司	
可立購有限公司	大園膳食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菸酒零售業、國際貿易業、飲料店業、餐館業等業務	5,880	5,880	5,880	5,880	588	49%	2,511	(779)	NA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及實收資本 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 期 初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未 出 匯 金 額	被 本 期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持 股 之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2)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已 回 收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註冊及實收資本 額美金2,000萬 元	(2)	\$ 598,186	\$ -	\$ -	\$ 598,186	\$ 598,186	-	(\$ 30,280)	100%	(\$ 30,280) (2)B	\$ 853,597	-
昆山福隆貿易有限公司	戶外用品、家居用品、服裝、相關包裝材料的批發；食品；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註冊及實收資本 額人民幣500 萬元	(3)A	-	-	-	-	-	-	(854)	100%	(854) (2)C	23,257	-
淮安光隆和裕家用紡織品有限公司	家用紡織品、紡織服裝及服飾生產、銷售；羽絨收購；羽絨製品生產、銷售；各類商品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註冊及實收資本 額人民幣700 萬元	(3)A	-	-	-	-	-	-	667	51%	340 (2)C	16,928	-
深圳乙泰科技有限公司	批發零售業務	註冊及實收資本 額人民幣120 萬元	(3)B	5,408	-	-	5,408	5,408	5,408	(413)	100%	(413) (2)C	4,839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 期 本 地 區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本 地 區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經 准 核	依 會 審 查 額	經 濟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審 查 額	審 查 額	依 會 審 查 額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98,186	\$600,875(美金2,000萬元)	\$598,186	\$5,408	\$1,772,392(註3)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萬鈺股份有限公司	5,408	5,408(美金18萬元)	5,408	5,408	38,347(註4)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5,40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KWONG LONG FEATHER (B.V.I.)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 A. 係光隆羽絨製品 (蘇州) 有限公司直接投資。
- B. 係透過孫公司萬鈺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 3：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 $\$2,953,987$ (合併淨值) $\times 60\% = 1,772,392$ 。

註 4：係按萬鈺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 60% 計算： $\$63,912$ (淨值) $\times 60\% = 38,347$

